

证券代码：872502

证券简称：鹏飞物流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（设立控股子公司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拟设立控股子公司鹏锦（日照）海运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石臼街道海曲东路 396 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 8 层 0803-17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,000.00 元。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）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》规定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

故本次拟新设控股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（设立控股子公司）》的议案。根据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、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

由于此次对外投资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权限，因此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董静

住所：天津市静海区静海镇东五里村二区 73 号

关联关系：无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鹏锦（日照）海运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石臼街道海曲东路 396 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 8 层 0803-17

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一般项目：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；从事内地与港澳间集装箱船，普通货船运输；国际船舶管理业务；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金属矿石销售；煤炭及制品销售；润滑油销售；石油制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木材销售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供应链管理服务；工程管理服务。（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

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国内船舶管理业务；建设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（二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主要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石臼街道海曲东路 396 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 8 层 0803-17。注册资本 1000 万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主要是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合理配置公司的资源，提升公司整体的核心竞争力和经营业绩，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，为公司的战略发展布局奠定基础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规划出发做出的谨慎决定，能有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积极完善内部机制，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，防范可能出现的风险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收益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投资可对公司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，拓展公司发展空间，有助于提高公司行业竞争力，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6日